

還你前生債

【香港】 岑凱倫



还你前生债

〔香港〕岑凯伦

花城出版社

还 你 前 生 债

〔香港〕岑凯伦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顺德桂洲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75印张 160,000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0册

ISBN 7-5360-0855-1/I·770

定价：3.20元

内 容 提 要

人生就像一场戏，结局往往难以预料。年轻有为的张东尼一直视华茜为女友，华茜更是深爱张东尼。然而，当张东尼认识了华茜的好友苏铃后，立即被苏铃的美貌及其奋发努力的工作精神所吸引。为了追求苏铃，他一改过去的大男人作风，处处体贴，无微不至地关怀苏铃。苏铃虽为情所动，但始终克制着，希望自己不要爱上华茜的男朋友，欲远离张东尼……

但真正的爱情到来，是无法逃避也无法解脱的。苏铃终于和他山盟海誓，地久天长。

张东尼是个干劲冲天的小子。

才二十出头，已经创业，并且在上流社会开始有知名度。但他极少出现于交际场合。

他非常非常的内向，甚至有点孤僻，他喜欢一个人在家里听音乐、看影碟、看书，他没有上过大学留过洋，但他喜欢看各类书籍，因此，也可算有点内涵。

他喜欢一个人去看电影，甚至乎一个人上的士高，在热闹、喧哗的环境中，他手中一杯酒，看着人家跳舞、玩乐，他也可以这样过一晚。

也许大家以为张东尼很空虚，没有女朋友，但情况却相反，他有两个女朋友，一个在香港、一个去了美国念大学。还有一个追他追得很紧，他和她也有来往，但感情就比不上前两者。

至于喜欢他、追求他、暗恋他的女孩子就不少。

他却还是郁郁寡欢，斯人独憔悴。

这天，张东尼忙于公事，正全神贯注、埋头埋脑。

电话铃响——

他一手拿笔，一手拿电话：“喂，哪一位？”

“你猜我是谁？”

张东尼有皱眉头的习惯，特别是对女性的反应：“猪八戒

母夜叉。”

“咕！你真会开玩笑，真有幽默感。你现在干什么？”对方挺娇的。

“办公室内当然在办公事，难道在看小电影不成？”他始终没有放下笔，继续工作，不论怎么娇，都不能令他分心。

“你什么时候下班？”

“朝五晚十，你不知道吗？”

“我知道，我只不过想确定你什么时候走，我来接你。”

“我又不是念幼儿班，四肢健全、健步如飞，你接什么？”

“我知道，我知道，你挺棒的，就是工作狂，怕你忙工作忙得连饭都忘了吃，我是来接你吃晚饭的。”

“你到底是谁？”

“哎唷！老半天你还不知道我是谁？真没心肝，我肠子都痛了，”她叫，想必在那边嘟嘴顿脚：“我是德宝拉呀！”

“德宝拉？有这间公司吗？”

“救命，德宝拉是我的英文名，东尼，你记性不是那么坏吧！我爸爸是周绅士，开银行的，我们上星期才一起吃法国餐……”

“啊！周小姐，我忙得自己是谁都不知道。”张东尼转转那灵活、精灵的眼珠子，压低声音说：“我这儿来了个好麻烦的客户，下班前给你电话好不好，对不起！再见！再见！”

张东尼速速放下电话，嘘口气又皱皱眉，然后开对讲机：“依美，问清楚公司，别把私人电话接进来。”

张东尼不单只受年轻女孩子欢迎，连上了年纪的女士，也特别喜欢他，硬要认他做干儿子的也有好几个，比如泰国有位王妃就是他干妈。

相士说他一生有女贵人扶持，所以年纪轻轻就白手兴家。

奇怪的是他并非油头粉面、甜言蜜语的男入；他倔强、情绪化、坏脾气、自我、大男人，鲜言稀笑，在他的心目中，事业第一、事业第二……女人不在十只手指之内，对女人十分骄傲，毫不留情，要他去花言巧语骗那些姐儿和干娘，他办不到。

电话铃又响，应该是公事，非接不可：“喂！张东尼。”

“东尼！美美呀！我就在你写字楼大厦附近，我……”

“什么事？”他没好气地问，王美美是那个追他追得很紧，但他未打算把她列为女友的少女。

“怕你又不去吃中饭，下午我放假，我妈咪煲了靓汤……”

“你不是又送到公司来吧？”

“是啊！你真聪明，我还带了饭菜，我最喜欢和你一起吃饭。”

“王美美，我说过了，这是办公室不是饭堂，吃饭到餐厅去。”

“烛光晚餐，好啊！”王美美喜欢扮天真，大概在拍掌：“看见同事和男朋友在CANTEEN撑台脚，不知道有多羡慕，什么时候我们也享受一下？”

这个女孩子，念书少又喜欢说通俗话，“撑台脚”是夫妇或情侣一同吃饭谈心的意思。

“我现在很忙，今天恐怕不行了，我叫秘书尽快给你安排个时间好吗？拜拜，喂！拜拜啦。”

他翻翻眼又按铃：“依芙，你上班不带耳朵？私人电话别接进来你听不懂？”

“我没接电话进去。”她冤枉地说。

“王美美的电话是自己飞进来的？”

“王小姐？没有！啊！她八九是打直线电话。”

张东尼看看刚才的电话，放开手指，继续工作。

张东尼工作时，是六亲断绝，既不讲情也不讲心，一头撞进去做，天塌下来都不理，至于人家感受、礼貌都不管，刚才他冤枉了依芙，对不起都懒得说。

女秘书依芙其实也长得不错，张东尼就是不懂得怜香惜玉。

由于他轻视女性，有人传过他搞同性恋：生意来往，认识的男性自然不少，男朋友自然有，谈得来的也有，但知心的就不多，比如人家上大豪华慰问年轻貌美的公关小姐，他总是推搪不参加。除非为了谈生意。

打麻将，他嫌时间长，觉得闷。

锄大弟，没兴趣。

他喝酒、抽烟，但不赌钱不泡妞。

总算是大好青年吧！

依芙送文件进来：“张先生，刚才华小姐打电话来，她说陪张小姐买东西后，在你家吃饭。”

“唔。”

华小姐，就是华茜，他香港的女朋友。

他们认识了几年，他未当老板前，一直是同事，可能合作多了，相对多了，日久生情。

他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了感情，也许大家当初都无意恋爱，年轻嘛！两个都十九岁……总之，他从未主动追求过华茜。

大家是同公司、同部门、同合作，由普通朋友到带回家

介绍家人认识，感情平平凡凡，顺顺利利。

华茜不是很能讨人喜欢的女孩子，但颇会讨张东尼母亲和妹妹的欢心。

她一有空就到张家去陪张东尼的妹妹。张母对华茜有好感，张妹和她的感情不错，比如要买东西，就会找华茜陪伴。

“依芙，等会替我打个电话，说我回家吃饭。”

尤雅诗在外国，现在张东尼对华茜最好的了。

半小时后，电话铃响。

“陈老板，啊！好消息，我尽快赶来，”张东尼看看表：“四十分钟，可以的……一定可以，等会见。”

他交代一下，就出去了。

没有办法，他不是含着银匙出世的公子哥儿，又没有富有父亲的支持，年纪轻轻白手创业，对外对内都要亲力亲为。

力不到不为财，他还要出门公干。

东南亚、美加，甚至欧洲。

能赚钱，有财路的，多辛苦都去。

张东尼把门匙袋好，家里静静的，就只有华茜一个人在看画报。

“这么晚才回来。”她和张东尼一样喜欢皱眉。

她长发披肩，一套杏啡套装裙，啡色平底鞋。

单凭一张俏脸，入靓女之列了。

“生意找上门嘛。”他放下外衣坐在她身边：“妈和妹妹呢？”

“伯母吃过饭就出去了，妹妹明天学校旅行，吃过饭就回房间睡觉。”她心里是不高兴：“不回家吃饭也不打电话回来，

依芙没告诉你我来了等你？”

“我刚才说过了，临时有生意找上门，有钱不赚吗？”他伸伸腿，一早上班，忙了整天。

“吃过饭没有？”她还是嘟嘴的。

“当然吃过了，什么时候？”他看看表站起来：“要不要橙汁？”

她闭嘴摇摇头。

他打开冰箱拿了罐啤酒，边喝边走回来，拿起遥控器开电视。

“你去哪儿吃饭？餐厅？上夜总会？那些小姐不是陪酒的吗？还喝不够？”

他没回答她，眼睛看电视机。

“东尼，”她不耐烦的低叫：“你没听我说话么？”

“你没看见我正在看电视？”

“有什么好看？老讲法庭，闷死。”

“闷？你没听检控官、辩方律师在盘问证人？两方针锋相对，多刺激、多精采，简直拍案叫绝。”他真是一拍大腿，看得津津有味。

“你忙了一天，该休息一下，聊聊天，看电视伤精神又无聊，又与你的生意无关。”华茜喃喃的，两个人性格距离大，但她深爱张东尼。

“有关，任何常识都与人生有关，看法庭戏可以学到法律以内和法律以外的知识。最重要的是训练头脑、说话技巧和探讨人性……”

华茜又皱眉，放下杂志，请求：“我今天等你回来等不到，心情不好吃不饱。东尼，你陪我去吃消夜好不好？东尼，

你有两只耳朵的，嘎……”

“我听到，吃消夜是不是？我今晚吃得好饱，吃不下了，你肚饿吃糖果，有很精美的朱古力。”

“我不想吃，会生青春豆的。”

“我也有呀。”

华茜顿一下脚，鼓着气：“我想回家睡觉了。”

“等一等，我看完这出剧，送你。”

“我等不及。”她垂下眼皮，抿嘴时嘴角稍向下垂。

“那你自己回去好了。”东尼随口答。

“什么？这时间你叫我一个人回家，你一点都不关心我，一点都不担心我，电视机在你心目中比我还重要。”

这回是东尼皱眉：“你怎么在我耳边唠叨不停，这是高潮，你让我安心看好不好？就完了，完了送你回去。”

张东尼要发火，她就不哼声了，她总是先烦死他，然后他凶了，她便静止了。

第二天，星期天，华茜一早就买了中式点心来。

看见张东尼的母亲张太太。

“伯母，东尼这么早又出去了？”

“还在睡大觉，我昨晚回来，他还在迷录影带。”

“一定又是益智对人生有帮助的录影带。”

“这孩子就是这样。”张太太摇一下头：“求知欲好强。”

“妹妹呢？”

“在找书，一起床就忙个不了。”

“一定在找参考书，昨天找不到，我今天再陪她去旧书摊看看。”

“谢谢！今天不要走，午餐晚餐都在这儿吃，我买你喜欢吃的菜。”张太太颇为喜欢华茜，她家境不错，虽然她本人颇为自负自骄，但很能迁就张东尼，又会投张太太所好，一副乖乖女形象；另一方面又很关心妹妹，像个好姐姐。

无论内内外外，亲戚朋友，都认为华茜一定能做张家媳妇。

张家没有问题，华家呢？对张东尼这未来女婿十分满意，年轻、好看、上进，大有作为，选婿也不过如此。

就是张东尼怪，从不肯主动去讨好任何人，管你喜欢不喜欢，吾行吾素，走伯母政策，他懂，但这一辈子都休想他去做。

张东尼睡醒已经是吃午饭的时间，难得休息一天，吃吃家庭饭。

张东尼很内向的，放假喜欢窝在家里，听音乐，看书。华茜守在他身边陪他看书……不过是娱乐周刊。

“苏铃在模特儿行业发展似乎不错。”华茜把周刊递过去：“她身材好，就是一脸的BABY FAT。”

“啊。”他看《华尔街》，一本美国经济杂志。

“其实她全身都是BABY FAT，做模特儿修长些好。东尼，你说女孩子身材重要不重要？你喜欢不喜欢那些性感、丰满的女孩子？”

“喜欢！全世界男人都喜欢。女孩子样子美、身材好、有型、有内涵，十全十美。”

华茜咬着牙，牵牵嘴：“女孩子样貌重要？还是身材重要？”

“都重要，外形好当然是由头到脚，面好看身材像根竹

多遗憾！”

华茜看看自己，身上一套蓝色套裙，裙长到脚跟眼，上装嘛，好像没什么看头，她瞪眼抿嘴：“我像一根竹吗？”

“不像。”东尼翻了一页书。

华茜开心地笑，拍拍东尼的肩膀：“我身材标准不标准？”

“那要看比例，你三围多少？”东尼双眼仍然在书本上。

华茜含羞地摇摇头：“好衰㗎。”

“三十一、二十三、三十二，对吗？虽然不是竹竿，但是平凡些，上围起码应该加二、三吋、下围也少了点。”

“你是说我不够标准。”她冷哼一声，差点没老羞成怒。

“有多少个女孩子拥有标准身材？人很难十全十美。”

“你记不记得苏铃？”

“苏铃？”他想一会：“是不是你挺要好的朋友，什么三位俏娇娃。”

“漂亮的女孩子你一定记得起。”

“记得，既然号称俏娇娃，当然三位都是靓女。”

华茜笑得眼睛眯成一条缝：“三个当中，你觉得我是不是最美丽？”

“其他两个我都没见过。”

“怎么没见过，我们三个人一起，你见过好多次了。”

“没留意。”

“对。”她心里又暗喜：“你不是个盯着女人看的人。”

张东尼又埋首埋脑看书。

华茜轻咬指甲想，突然拍一下张东尼：“有了，有了。”

张东尼回头盯她一眼，“你外表斯斯文文，怎么老是拍手拍脚？”

“对不起。”华茜缩着鼻子笑一笑：“我钱包有张我们俏娃娃的相片，你可不可以看一看？”

“好吧！反正今天看书也看了不少，等会儿你陪我砌模型。”张东尼索性合上书，把书放回书架上。

华茜把相片拿出来，等着。

东尼接过相片，一看：“谁是谁？”

华茜靠紧东尼坐下，指着相片说：“这个肥肥的，脸长长胖胖，笑起来看见牙齿不见眼白的是君王。”

“君王？哪一个地方的土皇帝？”

“不是，不是。”华茜摆手：“她叫美君，但她吃得多，说话快又响，笑声大，整天哈、哈、哈，又喜欢自捧，常自夸自己是万能的，所以我们给她起了个绰号叫君王——至叻、大晒的意思。”

“她真是无所不能吗？”

“她外表整天大笑姑婆，好像什么都吃得开无所谓，其实内里不是这回事，她很会计算，很懂得维护自己利益……相士说她会赚很多钱，而且她……”

“这个脸圆圆像月亮，眼圆圆大大带点土气的是苏铃了？”

“对！就是我刚才说的苏铃。她这张相拍了两年多，是我们三个人结交后第一张相片，她是由大陆来的，当然土，不过她人聪明、进步快，现在已经和香港同化了，你说她身材是不是挺好？”华茜这个人很绝对，喜欢的，就是好朋友、知己。不喜欢的就仇人一样，没句好话。

“她穿了宽羊毛衣，谁知道她身材好不好。”

“也是！不过人人都说她身材好，我就嫌她脂肪多了点，

结实些才好。”

东尼没意见没兴趣，把相片交回给华茜，华茜缩着手：“你还没回答我刚才的问题呢！”

“什么问题？”

“三个当中，你觉得我是不是最美丽？”她两手挽住他的臂，面贴过去。

东尼看看华茜：面型俏、皮肤不差、鼻直、眼睛长形，不算大，所以一笑就眯缝了，没画眼线似乎有点鸳鸯，不过并不明显，总的来说，是美人儿了：“你最漂亮。”

“真的？”她开心时，手舞足蹈，忘了形，这是东尼最不欣赏的，他喜欢女孩子站出来时仪态高雅、风度好、有型，华茜是漂亮，但缺少这些。“其他两个呢？”

“也好。苏铃若不是一脸BABY FAT，应该也是美人，另一个呢，也不难看，美丽就谈不上。”

“虽然名为三位俏娃娃，但真的从来没有人赞过她好看，人又肥，又不肯节食……”

“我们去砌模型，好几千块。”张东尼最怕听与自己无关的事，他不理会他人的是是非非。

一个星期天就是看书、砌模型，华茜曾要求去看电影。

“好的电影星期天买不到票子，不好的电影何必浪费时间，今晚英文台有好片播放。”

“你看戏总是一个人，”华茜埋怨：“自从你带我回家认识了伯母和妹妹，你就不肯带我出去。”

“我忙呀！什么时候有空，我就什么时候去看戏，那时候你多半没空。”

“你通知我，我总找得到时间。”

“那何必？要出去请妈妈或妹妹陪你，她们时间多些。”

华茜心中暗骂：她们陪，我陪她们才真，不是陪他妈妈买家庭用品，就是陪他妹妹买书。她说：“你妈妈和妹妹都好，但我又不是和她们拍拖。我是你女朋友，你没理由不陪我。”

“我不陪你吗？我和你现在不是一起吗？我又没去花天酒地，又没有在外面交女朋友。”

“允雅诗呢？”

“允雅诗，允雅诗，我早在认识你之前就认识她了，你又不是不知道，我瞒过你吗？”

“你们现在仍然有来往。”华茜声低低，紧闭双唇。

“当然有来往，我们始终是好朋友，通通信，偶然来个LDD，很平常。她人都到外国念书去了，你还呷这种干醋？烦死人。”

“普通朋友无所谓，但我知道她很爱你。”

“啊！她要爱我我有什么办法？”张东尼站起来，双手叉腰，他们本来一起坐在地毯上砌模型：“人人有权爱人，你爱我我有没有轰过你？”

“你这样说，是我追求你？”她一急双眼红。

“你没追求我，我也没有追求你，不知道我是否你心中的白马王子。但你肯定不是我的梦中情人，但我们一起也算开心。”

“既然我不是你心目中的白雪公主，”华茜倏然站起来，“那你去找寻你的白雪公主好了。”

张东尼闭唇没说话。华茜不是不好，样貌不俗，家境不俗，是真心爱他，但她小心眼，妒忌心太重，每事问，凡事都要管一管，尤其是他的私生活，她老摆着“未来老婆”的

姿态，他受不了。

他不喜欢受管束，尤其是女人。

“我先回家，让你好好地考虑一下。”她缓缓站起来，望住东尼。

“也好。”他点一下头。

“那我回去了，告诉伯母，我不吃晚饭了。”她根本不想走，是唬唬他，想他紧张，想他马上留住她，向她道歉。因为刚才东尼的话，太伤害她的自尊心，他竟说她不是他的梦中情人，他的梦中情人是谁？

张东尼伸出一只手一摆，是请便的意思，显然不想挽留。

“你……你不送我回去吗？”华茜又气又失望，但又舍不得。

“你说过自己开车来的。”

“但你也要送我呀！伯母说过，你应该送我回家。”

“现在又不是深夜，太阳还留在西山，光天化日，有什么好怕！自己可以开车来，也能开车去。华茜，是你自己要走的，我成全你呀。”

“但伯母……”

“你又不是跟伯母拍拖！快趁未天黑前回去吧。”他又坐下来，自顾自砌模型，不理她。

华茜咬唇顿足，不想走，但又没颜面留下来，结果还是走了。

华茜、苏铃在君王家开大食会。

君王的居住环境不错，又有公用游泳池。她们游泳完毕就吃东西。

君王的父母十分疼爱女儿，而且好客。女儿的朋友全当